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7 名（其中董事杨建东，独立董事陈海鹏、江华、孙向东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），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弢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

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会议以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气门业务相关的资产、债权债务及人员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气门业务相关的资产、债权债务及人员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独立

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广州农商行肇庆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广州农商行肇庆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,000 万元的贷款（含存量、续贷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信用证、流动资金、贸易融资组合等），授信期为一年。

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和资金使用情况，逐笔申请贷款。

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公司授权董事长（董事长不能履行职权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负责履行职务）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、协议等文件）。

四、会议以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！

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